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OLDEN LEAF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 **金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49)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金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將錄得收入約155百萬港元，與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一年度**」)相若，預期本集團將於報告年度錄得約7百萬港元至10百萬港元的年內虧損，而上一年度則錄得年內溢利約14.1百萬港元。根據董事會可得的最新資料，該減少主要歸因於：(i)報告年度的上市開支較上一年度約1.4百萬港元增加約9.5百萬港元，乃由於本公司於報告年度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及(ii)報告年度的僱員花紅以及其他一般及行政開支較上一年度約12.7百萬港元增加約21.4百萬港元，而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為進一步提升營運管理能力所進行的工作。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根據目前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因此，本集團的實際財務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者。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本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其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刊載。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葉金弋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葉金弋先生(主席)、呂國傑先生及葉芷筠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振吉先生、林偉昶先生及張廣達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之日起，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資料」頁面保留至少七日。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lint.com.hk](http://www.glint.com.hk)。